

镇平县 2021 年 S239 线道路安防工程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E4113000085002846001

招 标 人: 镇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环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二年三月

镇平县 2021 年 S239 线道路安防工程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E4113000085002846001



招 标 人：镇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环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1、总则.....	13
2. 招标文件.....	15
3. 投标文件.....	16
4. 投标.....	18
5. 开标.....	20
6. 评标.....	20
7. 合同授予.....	21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2
9. 纪律和监督.....	22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4
1. 评标方法.....	29
2. 评审标准.....	29
3. 评标程序.....	30
第四章 合同附件格式.....	32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32
附件二 廉政合同.....	34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3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8
第六章 图 纸.....	39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0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部分.....	4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3
（一）投标函.....	43
（二）投标函附录.....	4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6
三、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47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48
五、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表.....	49
六、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50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50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50
七、资格审查资料.....	51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1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52
（三）2018年1月1日以来完成的类似工程一览表.....	52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工程情况表.....	53
（五）承诺书.....	54

承诺书 1.....	54
承诺书 2.....	55
承诺书 3.....	56
承诺书 4.....	57
承诺书 5.....	58
承诺书 6.....	59
(六) 其他材料.....	60
八、拟分包工程情况表.....	61
第二部分.....	62
施工组织设计.....	62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63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63
附表三：施工进度表.....	63
附表四：劳动力计划表.....	64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64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6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镇平县 2021 年 S239 线道路安防工程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镇平县 2021 年 S239 线道路安防工程已由宛财预【2021】287 号、宛财预【2019】399 号、宛公路农养【2021】134 号和镇财采购 GK-2022-21 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上级补助资金，招标人为镇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环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该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镇平县 2021 年 S239 线道路安防工程

2.2 项目编号：E4113000085002846001

2.3 项目概况：S239 线镇平县境内道路安防项目长 8.803km，其中隐患路段长度 6.3km，项目涉及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等隐患处置。

2.4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5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6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3.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叁级以上资质，且具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相应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资格（含临时执业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出具书面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3.4、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3.5、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惩戒对象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后，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弄虚作假的，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2年4月11日上午8点至2022年4月15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下同）。

4.2、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潜在投标人自行登录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从交易中心网站 www.zpggzy.com 登录 3.0 系统入口，点击右侧“交易主体登录”进入）文件下载专区下载招标文件，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负责（详见《投标人注册报名及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

4.3、请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4.4、企业诚信库注册及 CA 办理

本项目只接受镇平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业务，由于镇平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 CA 证书，新注册的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 CA 证书（详见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的通知》，请各潜在投标人按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未按镇平县交易中心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

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 CA 客服：0371-60203062/96596。

投标保证金交纳：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电子投标保函的形式交纳，具体交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 转账：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帐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帐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帐户，企业基本帐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 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注：(1) 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3) 该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网上不见面开标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

(4)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5)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0377-63196389 或客服电话 0371-60203062。

(6)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 20 分钟内），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7) 招标文件售价：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00

5.2、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站上发布。

七、本次招标事项联系方式

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镇平县一馆三中心西侧二楼

企业诚信库注册电话：0377-61176186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1-60203062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9

招标人：镇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镇平县建设大道中段北侧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15518952717

招标代理机构：环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镇平县杏山大道东段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3525672526

监督部门：镇平县交通运输局

电话：0377-6592793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镇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镇平县建设大道中段北侧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1551895271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环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镇平县杏山大道东段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3525672526
1.1.4	项目名称	镇平县 2021 年 S239 线道路安防工程
1.1.5	项目编号	E4113000085002846001
1.1.6	项目概况	S239 线镇平县境内道路安防项目长 8.803km，其中隐患路段长度 6.3km，项目涉及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等隐患处置。
1.2.1	资金来源	上级补助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叁级以上资质，且具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相应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资格（含临时执业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出具书面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4、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5、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惩戒对象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后，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弄虚作假的，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澄清及补充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2)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3)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4)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及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6)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的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凭证； 7)2018、2019、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的，自批准之日算起，成立不足一年，仅提供财务报表。） 8)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9)专职安全员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上述资料在响应文件中应附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投标人在系统上传投标需要的营业执照、资质原件及其他需要提供的证件的电子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奖惩记录等），完善诚信库。投标人将无需再携带原件到现场，实行不见面开标。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2278836.00 元（贰佰贰拾柒万捌仟捌佰叁拾陆元整）。 投标人报价高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将不予评审。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缴纳。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电子投标保函的形式交纳； 投标人需交纳投标保证金，此投标保证金交至：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人应于开标时间前从其基本账户一次性以转账形式足额交至下列账户（注明项目名称）：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交纳 账 户：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以到账时间为准） 注：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交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未按照以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1）转账：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帐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帐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帐户，企业基本帐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交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2）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8、2019、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的，自批准之日算起，成立不足一年，仅提供财务报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
3.6.3	电子签字和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电子签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电子签章；
3.6.4	纸质版投标文件分	确定中标人后，由中标人提供。3 份，双面打印胶装。与电子投标

	数	文件内容一致。左侧书脊写明公司名称，项目名称。
3.6.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将电子投标文件（.tbdzt）格式上传，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具体方法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说明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1-60203062、0371-55960862、0377-63196389
3.6.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站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4月29日上午9:00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首页——网上开标大厅； 该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附件：操作网上不见面开标手册地址(首页资料下载—文件下载中下载)
5.2	开标程序	(1) 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网上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系统等待开标。 (2) 招标代理机构在系统上设置签到时间段； (3) 投标人在设定的签到时间段内，进行 CA 登陆输入标书密码，点击签到，提示签到成功，即为签到成功，等待开标。（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至签到截止时间，投标人未签到成功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4) 签到时间段截止后, 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5) 解密结束后, 招标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大厅进行开标记录内容公示; (6) 招标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 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传入评标室。 (8)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由 4 名技术、经济评标专家和 1 名业主代表组成。 技术、经济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1-3 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 公示期限: <u>3 个工作日</u>
7.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 投标保证金转缴至招标人指定账户, 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中标价的 5%。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服务费	由中标人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原【国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招标代理收费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0.2	诚信库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 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 真实有效, 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 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 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弄虚作假的, 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0.3	工程款拨付按当地财政部门年度拨款情况支付。	
10.4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5	投标人代表参与开标会的形式	1.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告知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2.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3.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63196389 或客服电话0371-60203062。 4.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11	电子招标投标	是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招标项目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工程量清单；
- （6）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7) 资格审查资料；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6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或中标公示期过后，各投标人无异议，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递交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未参加投标导致本标段招标失败的。

(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及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及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3.5.3 专职安全员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3.5.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5.5 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的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凭证；

3.5.6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企业信用记录的网页打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5.7 2018年1月1日以来完成类似项目业绩证明；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上传

具体方法详见：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说明

3.6.1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签字盖章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电子签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电子签章；

4. 投标

4.1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仅对纸质版投标文件要求）

4.1.1 提供给招标人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纸质版投标文件与上传到系统内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纸质版投标文件打印后，左侧胶装，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具体方法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说明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逾期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前附表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投标文件的制作

4.4.1、投标人首先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注册并办理 CA。

4.4.2、投标人通过“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4.4.3、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并按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每个标段的招标文件。

4.4.4、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tbdatt 格式)。并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A4 纸打印并胶装)密封提交，及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二份（16G 以上正版 U 盘存储）（.tbdatt 格式，PDF 或 word 版各 1 份）分开单独密封提交。

4.4.5、电子投标文件为“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投标文件。

4.4.6、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应认真填写。所有投标文件内容编制完毕且标记为已完成后，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在签章过程中企业 CA 与法人 CA 不能同时插入电脑，签章完毕后须用企业 CA 进行加密，并妥善保存系

统生成的密钥，以供开标现场 CA 不能正常解密的情况下使用。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站首页—网上开标大厅，点击进入；然后点击右上角进行登录，等待开标；

2、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设置签到时间后，投标人在设定的签到时间段内进行系统签到；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单位）登陆，输入标书密码，点击签到，提示签到成功即为签到完成。（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投标人未签到成功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3、签到时间段截止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4、解密结束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大厅进行开标记录内容公示；

5、招标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招标人或招标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点击投标文件传入评标室。

7、开标结束。

开标现场，如遇到解密失败的情况，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相关规定。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电子签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被委托人社保要求	被委托人的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凭证
		被委托人身份证明	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与工程量清单所列子目不符合者按废标处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40 分 技术标：40 分 综合标：20 分
2.2.2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40 分)	投标报价 (40 分) 招标人不设标底； 招标人给定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3 条执行。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1、投标人有效报价 a_i :指投标人报价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 $\leq$ 最高投标限价。 2、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总报价为有效投标总报价，但低于最高投标限价 95%的投标总报价不计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范围。 3、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都低于最高投标限价 95%时，评标基准价为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的 95%。 4、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S = \begin{cases} \frac{a_1 + a_2 + \dots + a_n - M - N}{n - 2} (n \geq 5) \\ \frac{a_1 + a_2 + \dots + a_n}{n} (n \leq 4) \end{cases}$ 公式中:S-----评标基准价； a_i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 ($i=1,2,\dots,n$)； n ----有效报价的投标人个数； M ---最高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N ---最低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5、偏差率=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6、投标报价 (40 分) a.有效投标人的总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得满分， b.正偏离基准价的每偏离 1%扣 2 分， c.负偏离基准价的每偏离 1%扣 1 分， 均按比例进行扣减得分，扣完为止。

2.2.3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40 分)	1、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根据技术标的主要内容的完整性，酌情打分。$0 < \text{得分} \leq 3$ 分。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2、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8 < \text{得分} \leq 12$。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4 \leq \text{得分} \leq 8$。 缺项则该项按 0 分计。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要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不得偷工减料。$2 < \text{得分} \leq 4$。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工程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均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0 \leq \text{得分} \leq 2$ 分。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2 < \text{得分} \leq 4$。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

			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0 \leq \text{得分} \leq 2$分。
		5、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2 < \text{得分} \leq 4$。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0 \leq \text{得分} \leq 2$分。
		6、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5 < \text{得分} \leq 3$。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0 \leq \text{得分} \leq 1.5$分。
		7、资源配备计划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均需满足施工要求； 2.主要材料计划：主要材料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满足 1、2，1<得分≤3。 3.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4.主要材料计划：主要材料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满足 3、4，0≤得分≤1。
		8、劳动力安排计划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1<得分≤3。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0≤得分≤1 分。
		9、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1<得分≤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0.5≤得分≤1。 缺项则该项按0分计。
		10、施工平面图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得 2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得 1 分。 缺项则该项按 0 分计。
2.2.4	综合部分 评分标准 (20 分)	一、项目经理任职资格（3 分）	拟任项目经理任职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得 1 分，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加 1 分，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加 1 分，本项满分 3 分。
		二、企业业绩（6 分）	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凡承担过一个类似项目的得 2 分，每增加 1 个类似项目加 2 分，最高得 6 分。
		三、企业财务状况（3 分）	投标人须提供 2018、2019、2020 年度（新成立企业因时限不足的，从批准之日算起）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每盈利一年得 1 分，持平或亏损不得分，提供审计报告原件，否则不得分；（新成立企业因时限不足而没有的年度视为赢利。）（0—3 分）

		四、服务承诺 (8分)	1、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承诺，并承诺在施工过程中，如何接受甲方合理的安排和建议并积极配合；0—3分 2、由于业主资金不到位的情况下，保证连续施工承诺；0—3分 3、投标人不能按期完工的自罚措施承诺 0—2分
注：投标人在系统上传投标需要的营业执照、资质原件及其他需要提供的证件的电子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奖惩记录等)，完善诚信库。本项目所有加分项及资格审查资料以诚信库证件为准，开标时比对诚信库证件并与投标文件所附复印件一致。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超过工程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人项目经理等主要人员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 (6) 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标识、编制、装订投标文件的。
- (7) 投标文件复印件、图片、文字前后表述不一致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 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3 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4 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 同 协 议 书

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____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第标段由 K+ 至 K+，长约 km，公路等级为，设计速度为，路面，有立交处；特大桥座，计长 m；大中桥座，计长 m；隧道座，计长 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通用合同条款；
- （7）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 （8）技术规范；
- （9）图纸；
-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2）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____元(¥____)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工程开工后支付合同价款 30%预付款,施工过程中按照中期支付证书申请的金额支付且不超过合同价的 75%,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工程计量价的 80%,工程决算审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留 3%作为质保金。

4、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承包人项目总工:____。

5、工程质量符合____标准。工程安全目标:____。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日历天。

9、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二 廉政合同

廉 政 合 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_标段的施工单位_____(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发包人的义务

-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 (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本合同作为（项目名称）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佣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

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 or 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盖单位章） 承包人：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无。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2.5 投标单位报价时，参照后附表格式

3、 其他说明

4、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第六章 图 纸

见系统附件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要求，本建设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公路公用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和规程等的要求。

上述标准、规范及规程、图纸仅是本工程施工的最基本依据，实施中所用的所有标准和技术规范均应为国家现行有效的最新版本。

一、设计说明及技术要求

1、设计标准：

详见施工图纸

2、本工程参考和借鉴以下标准和技术规范：

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施工验收标准及规程。

二、质量标准

满足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达到质量合格标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 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 四、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表；
- 六、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 七、 资格审查资料；
- 八、 拟分包工程情况表。

第二部分

施工组织设计

第一部分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元），工期为_____日历天，质量_____，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总监）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我方同意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_天。

7、（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盖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姓名及电子签章）：_____

地址：

电话：

日 期：_____

（二）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投标工期	_____日历天					
投标质量						
项目经理	姓名		职称		编号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编号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附：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招标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五、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表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表，注明计划开、竣工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六、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身份证、注册证、职称证、学历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企业任职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上岗证、职称证或执业证。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税务登记证。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证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在此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三）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的类似工程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如有多个项目，请各附一表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及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工程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如有多个项目，请各附一表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承诺书

承诺书 1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在本项目开始实施之日起不再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如果发现并证实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我方愿意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书 2

获奖证书、证件名称	文件号	所在网站	所在网站网址：(http://)	备注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所提供的以上资料均真实和准确。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书 3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本招标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书 4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2012年以来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我方承诺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一经发现我方愿意无条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书 5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第四章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我方全部同意并按本章的权利义务要求履行合同。并承诺完全按国家、行业以及地方现行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履行合同。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诺书 6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一经发现我方在本工程中存在转包、违法分包、挂靠、转让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揽工程等违法行为，我方愿意无条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除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外，无条件同意列入黑名单，清出南阳市场。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其他材料

- 1、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及委托代理人的近3个月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证明。
- 2、投标人认为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其他材料。

八、拟分包工程情况表

分包人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等级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已经做过的类似工程

第二部分

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应包含的内容：

-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2) 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
- (3) 施工进度保证措施
- (4) 安全、文明、环保管理措施
- (5)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6) 资源配备计划
- (7) 对本工程工艺创新方面的措施
- (8) 技术、设备方面的功效
- (9) 合理化建议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若采用技术暗标评审，则下述表格应按照章节内容，严格按给定的格式附在施工组织设计中。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施工进度表

附表四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施工进度表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表，注明计划开、竣工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四：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